

证券代码：872149 证券简称：睿中实业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上海睿中实业股份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2月20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2月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滕忠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、副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规定，董事会提名由滕忠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，由陈齐嵘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

长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。

滕忠先生，男，1976年5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。毕业于吉林大学，大学本科学历。2002年陆续创办上海腾远实业有限公司、上海腾远企业发展（集团）有限公司等。2017年11月加入上海睿中实业股份公司，任公司董事、董事长。自2021年12月20日担任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上海市闵行区委员会第七届委员。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陈齐嵘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、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规定，董事会提名聘任施海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，董事会提名聘任代启宏先生、王卿先生、罗青松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。

施海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代启宏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王卿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罗青松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规定，董事会提名由吴坚先

生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。

吴坚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规定，董事会提名由杨召利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。

杨召利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睿中实业股份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睿中实业股份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2 月 20 日